股票代码: 002379 股票简称: 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 2025-028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拟发行股份购买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魏桥铝电")、济南嘉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汇投资")、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资管")、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融资产")、天津聚信天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信天昂")、宁波信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信铝")、济南宏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岳投资")、天铖锌铖一期(温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钛锌铖") 持有的山东宏拓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魏桥铝电为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宏桥")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就本次交易方案进行了认真、审慎分析,现将本次交易涉及的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5.34元/股,为定价基准日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保留两位小数并向上取整),符合《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山东宏桥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22.98%股份, 张波先生、张红霞女士及张艳红女士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

山东宏桥仍持有公司261,096,605股,持股比例下降至2.00%,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魏桥铝电,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其他5%以上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交易前后, 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	比例	持股数	比例
山东宏桥	261, 096, 605	22. 98%	261, 096, 605	2. 00%
魏桥铝电	-	-	11, 335, 057, 116	86. 98%
小计	_	_	11, 596, 153, 721	88. 99%
嘉汇投资	_	-	100, 126, 337	0. 77%
东方资管	-	-	94, 458, 809	0. 72%
中信金融资产	_	-	94, 458, 809	0. 72%
聚信天昂	-	-	94, 458, 809	0. 72%
宁波信铝	_	-	75, 567, 047	0. 58%
济南宏泰	-	-	56, 864, 203	0. 44%
君岳投资	_	-	38, 085, 791	0. 29%
天铖锌铖	_	-	5, 667, 528	0. 04%
其他股东	875, 277, 148	77. 02%	875, 277, 148	6. 72%
合计	1, 136, 373, 753	100. 00%	13, 031, 118, 202	100.00%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13,031,118,202股,魏桥铝电持有公司11,335,057,116股,持股比例达到86.98%,将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四、其他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最终是否审议通过、相关程序履行完毕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因本次交易的有 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